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順(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1)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常會 點票表決結果

南順(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常會(「股東週年常會」)上，所有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七日之股東週年常會通告內之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以點票方式表決通過。全部決議案之點票結果如下：

| | 普通決議案 | 投票數目 (約百分比)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宣佈派發末期股息。 | 182,931,821 (100.00 %) | 0 (0.00 %) |
| 2. | 批准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董事袍金。 | 182,931,821 (100.00 %) | 0 (0.00 %) |
| 3. | 重選郭令海先生連任為董事。 | 182,440,261 (99.73 %) | 491,560 (0.27%) |
| 4. | 重選羅啟耀先生連任為董事。 | 182,440,261 (99.73 %) | 491,560 (0.27 %) |
| 5. | 聘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182,931,821 (100.00 %) | 0 (0.00%) |
| 6. | (A)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 182,931,821 (100.00 %) | 0 (0.00%) |
| | (B)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 | 182,435,261 (99.73%) | 496,560 (0.27 %) |
| | (C) 擴大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權，加入本公司回購股份之數目。 | 182,435,261 (99.73%) | 496,560 (0.27 %) |
| 7. | 批准根據本公司之二零一三年行政人員股份認購權計劃向梁玄博先生授出本公司 2,570,000 股普通股股份之認購權。 | 182,405,261 (99.71 %) | 521,560 (0.29 %) |
| 由於以上各項決議案均獲超過 50%之票數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皆正式通過成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 | | |

附註：

1. 於股東週年常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43,354,165股，此乃賦予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常會並於會上投票有關上述決議案的股份總數。
2. 就上述股東週年常會之決議案七有關根據本公司之二零一三年行政人員股份認購權計劃向梁玄博先生授出本公司2,570,000股普通股股份之認購權，梁玄博先生確認其及其聯繫人於股東週年常會之日期並無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
3. 概無股東須就上述股東週年常會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4.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經理秘書有限公司擔任監票人，負責處理股東週年常會之點票事宜。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鄭文英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主席：
郭令海先生

集團董事總經理：
梁玄博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上哲博士
陳林興先生
曾祖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啟耀先生
區熾明先生
黃嘉純先生, JP